

兴安盟民政局

兴安盟民政局 二级行政权力中介服务事项清单

按照兴安盟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《关于〈兴安盟二级行政权力中介服务事项清单〉对外公布的通知》（兴政数函〔2024〕12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《兴安盟民政局二级行政权力中介服务事项清单》进行公布。同时，诚邀符合资质要求的第三方中介机构入驻“内蒙古政务服务网-网上中介服务超市-兴安盟”（<https://zwfw.nmg.gov.cn/zjfw/icity>）开展中介服务。

- 附件：1. 《兴安盟民政局强制由申请人委托开展的行政权力中介服务事项清单》
2. 《内蒙古自治区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办法》

